

ICS 65.020.20

CCS B 05

DB63

青 海 省 地 方 标 准

DB63/T 2109—2023

湟水流域水生植物繁育技术规程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02-09 发布

2023-03-01 实施

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青海省湿地中心提出。

本文件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青海省湿地中心、青海大学、互助县南门峡湿地公园保护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肖锋、谢得娟、季海川、马春艳、吴谦、马建海、宋维菊、李强峰、郭永超、马元杰、陆阿飞、祁有琛、吉震宇、郭发新、郭霞、李永良、宋秀华、张引娥、陶雅琴、张品、朱海军、祁骁杰、欧为友、刘华、李永存、赵淑香、陈永红、李菲、卢峰、叶育青、袁凯璇。

本文件由青海省林业和草原局监督实施。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湟水流域水生植物繁育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湟水流域水生植物繁育的术语和定义、水生植物繁育材料来源与采集、处理、苗圃建设、繁育方式、田间抚育管理、有害生物防治、越冬管理、种苗调查和出圃、运输、档案管理等技术内容。

本文件适用于2700 m以下水域或湿地湟水流域湿地水生植物繁育。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2772 林木种子检验规程
- GB 3838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 LY/T 2280 林木种苗生产经营档案
- DB 63/T 299 育苗技术规程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水生植物

水生植物是指植物体部分或全部长期生活在水中或潮湿土壤中，并能完成繁殖循环的一类植物。

3.2

种子繁育

利用水生植物雌雄受粉相交而结成种子来繁育后代。

3.3

无性繁育

主要包括扦插繁育和分株繁育。利用水生植物母本植株上的枝条、芽、根蘖、块茎等，通过扦插、分株等方法进行繁育，培育出新的植株。

4 苗圃建设